

股票代码：000534

股票简称：万泽股份

公告编号:2015—127

##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决议事项如下：

**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3000万元的议案》**

因经营所需，同意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3000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，由林伟光、杨竞雄和万泽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

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21日